

采购邀请公告

项目概况

普洱市中医医院 3号、4号住院楼房屋安全性检测鉴定和抗震加固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服务采购项目 拟 谈判采购，诚邀潜在供应商在普洱市中医医院招标采购中心获取该项目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3月13日16:0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人：**普洱市中医医院
2. **项目编号：**PESZYYY 采-2023002
3. **项目名称：**普洱市中医医院3号、4号住院楼房屋安全性检测鉴定和抗震加固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服务采购
4. **采购方式：**谈判采购
5. **最高限价：**15万元（全包干含税总价）
6. **采购需求：**普洱市中医医院3号、4号住院楼房屋安全性检测鉴定和抗震加固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详见报名时获取采购文件。

7. 项目实施时间

- （1）现场检测及出具房屋安全性鉴定报告：15天。
- （2）抗震专审报告和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20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企业，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或 2021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出具建立健全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和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成立以来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9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或自成立以来（指公司成立不足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保缴纳承诺函（或者依法免缴税收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

(5) 企业信誉。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承诺，承诺书包括信誉承诺书、廉洁自律承诺

书、资料真实性承诺书等。

2. 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合法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证书》(检测范围须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建筑物沉降及变形观测)；

(2) 具有国家或省(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3) 具有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2 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该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4. 本项目 接受 联合体谈判，牵头单位为工程设计单位。

三、现场踏勘： 组织 联系人：黄科长

13769921957

四、报价要求

报价为采购人应支付的与该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人民币）

五、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3月9日至3月11日，09:00-11:30，15:00-17:00（北京时间）

2. 地点：普洱市中医医院招标采购中心

3. 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方式：以下合法有效材料加盖报名企业鲜公章装订成册现场报名或网络报名（加盖报名企业鲜公章材料扫描件发 1344612042@qq.com）

①统一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鲜章；

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③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报名无需提供）；

④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证书》；

⑤国家或省（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 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⑥《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⑦联系人及联系手机号码。

★未按规定时间及要求报名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谈判。

4. 报名费和采购文件售价：无。

六、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3年3月13日15时0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2023年3月13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普洱市中医医院药剂楼三楼多媒体教研室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公告发布媒体：普洱市中医医院官网(peszyyy.com)

九、其他补充事宜

1. 请申请人制作规范响应文件，装订成册（一正二副）。
采购人拒绝接受未密封、不规范、不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

2. 不接受未报名、资质不符合及超过指定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

3. 该项目采购人组织专家综合评审，不承诺选择最低报价的申请人。

4. 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在普洱市中医医院官网(peszyyy.com)发布成交信息并与成交人签署合同。

5.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一旦被选中，签订合同约定时间内必须按响应结果提供服务，否则将被列入采购人不良供应商名单，以后不得参与采购人的采购活动。

6. 响应文件有效期(日历天)：90

7. 是否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否

十、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普洱市中医医院

地址：普洱市思茅区茶城大道13号

联系方式：普洱市中医医院招标采购中心
0879-2122536

联系人：周老师 余老师

